

**2023 年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  
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23 年度)**

**债权代理人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6月**

## 重要声明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对外披露的《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方正承销保荐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方正承销保荐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目录

|                                              |    |
|----------------------------------------------|----|
| 第一节 债券基本情况 .....                             | 3  |
| 第二节 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                          | 5  |
| 第三节 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 6  |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及核查情况 .....              | 11 |
| 第五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              | 12 |
| 第六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 16 |
|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                       | 17 |
| 第八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 18 |
|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 19 |
| 第十节 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                           | 20 |
| 第十一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债权代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 | 21 |
| 第十二节 债券报告期内重大事项 .....                        | 22 |

## 第一节 债券基本情况

### 一、债券全称、债券简称及债券代码

2023年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债券简称：23西南发展债01、23西南01，债券代码：2380214.IB、270060.SH）。

### 二、上市交易流通场所

银行间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 三、起息日、发行规模及债券余额

23西南发展债01的起息日为2023年7月12日，发行规模为人民币9.40亿元，当前债券余额9.40亿元。

### 四、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在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 五、票面利率

4.80%/年。

### 六、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第4、第5、第6、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5年每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支付。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第3年末行使回售

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发行人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的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 **七、债券增信情况**

本期债券由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八、债券评级情况**

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 **九、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9.40 亿元，其中 4.70 亿元用于德阳市罗江区“补短板”升级改造项目，4.70 亿元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 **十、特殊条款**

无。

## 第二节 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4号——公司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信用风险管理》等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以及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以及《账户与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履行债券信用风险管理职责，监督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或者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等的实施执行情况等，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行使债权代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 第三节 发行人2023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融资、投资；土地开发、整理；城市基础设施、公用事业设施的建设、运营，政府公共资源的经营，房地产开发；园林绿化工程；商品混凝土、沥青混凝土制造、销售；旅游项目开发；农业综合开发；水利生态治理；仓储、装卸、物流服务；百货；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医药及医疗器材；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装修材料；矿产品；有色金属；建材、化工产品及其原料；机械设备及五金产品；塑料制品；印刷制品；贸易经济与代理。

发行人是德阳市主要的基础设施项目及与城市功能相关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主体，承担德阳市主要基础设施和棚户区改造等项目建设开发任务。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工程施工收入、销售商品收入、租赁业务收入和文体业务收入构成。

最近两年，发行人各业务板块运营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 业务板块 | 2023 年度 |       |        |        | 2022 年度 |       |       |        |
|------|---------|-------|--------|--------|---------|-------|-------|--------|
|      | 收入      | 成本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 成本    |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 销售商品 | 31.39   | 30.59 | 2.55   | 82.22  | 20.17   | 20.05 | 0.58  | 77.85  |
| 工程施工 | 4.92    | 4.20  | 14.63  | 12.89  | 3.39    | 2.74  | 19.19 | 13.09  |
| 租赁业务 | 0.81    | 0.50  | 38.66  | 2.12   | 0.88    | 0.46  | 47.65 | 3.39   |
| 文体服务 | 0.81    | 0.68  | 15.50  | 2.11   | 1.08    | 0.67  | 37.72 | 4.16   |
| 其他   | 0.25    | 0.32  | -27.26 | 0.66   | 0.39    | 0.37  | 4.85  | 1.51   |
| 合计   | 38.18   | 36.29 | 4.95   | 100.00 | 25.90   | 24.29 | 6.22  | 100.00 |

最近两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工程施工收入、销售商品收入、租赁业务收入和文体业务收入构成。各板块变动分析如下：

#### （1）销售商品

发行人销售商品主要为销售乙二醇和精对苯二甲酸等产品产生的收入。公司销售商品时主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商品采购或通过与客户、供应商谈判达成业务合作。2023年度发行人销售商品业务板块收入较2022年度增长55.63%，2023年度营业成本较2022年度增长52.57%，2023年毛利率较2022年度增长339.66%，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汉江公司销售毛利率较高的商品占比较大，导致销售商品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毛利率有所上升。

### （2）工程施工

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主要采取委托代建的模式，发行人作为项目的受托建设方，与委托方签订项目委托建设协议，协议中约定建设的项目、项目验收、项目成本及委托代建费。按照发行人近年度签订的协议，发行人负责组织工程设计、施工管理、质量监督、工程资金筹措等；委托方依照工程进度与发行人进行款项结算，确认项目实际投入的成本；同时，委托方根据实际投入成本金额的一定比例向发行人支付委托代建费等。2023年度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板块收入和成本较2022年度分别增长45.13%和53.28%，2023年度毛利率较2022年度下降23.76%。发行人工程施工业务收入、成本增加，主要系发行人大力开展工程施工业务所致；毛利率下降主要系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 （3）文体服务

发行人文体服务业务主要为经营德阳市文化体育PPP项目。2023年度发行人文体服务业务收入和毛利率较2022年分别下降25.00%和58.91%，2023年度营业成本较2022年度增加1.49%。发行人文体服务营业收入和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原合作项目暂时出现了空缺。



##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项目                | 2023 年末/度 | 2022 年末/度 |
|-------------------|-----------|-----------|
| 流动资产（亿元）          | 179.34    | 150.86    |
| 非流动资产（亿元）         | 87.20     | 71.75     |
| 资产总额（亿元）          | 266.53    | 222.61    |
| 流动负债（亿元）          | 74.27     | 50.31     |
| 非流动负债（亿元）         | 83.08     | 75.55     |
| 负债总额（亿元）          | 157.35    | 125.86    |
| 所有者权益（亿元）         | 109.18    | 96.75     |
| 营业收入（亿元）          | 38.18     | 25.90     |
| 营业成本（亿元）          | 36.29     | 24.29     |
| 营业利润（亿元）          | 1.50      | 1.43      |
| 净利润（亿元）           | 0.96      | 1.1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 -3.18     | 0.6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 -7.70     | -2.76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 11.89     | 5.68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30     | 12.28     |
| 流动比率（倍）           | 2.41      | 3.00      |
| 速动比率（倍）           | 1.17      | 1.40      |
| 资产负债率（%）          | 59.04     | 56.54     |
| 贷款偿还率（%）          | 100.00    | 100.00    |
| 利息偿付率（%）          | 100.00    | 100.00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三、发行人资产、负债存在的特殊情况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因担保或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账面金额合计为383,360.63万元，占同期净资产比例为35.11%。相关资产受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 受限资产类别 | 资产受限金额     | 受限原因   |
|--------|------------|--------|
| 其他货币资金 | 764.13     | 保证金受限  |
| 其他货币资金 | 17,899.24  | 票据保证金  |
| 其他货币资金 | 65,800.00  | 定期存款质押 |
| 无形资产   | 2,091.75   | 抵押     |
| 固定资产   | 416.18     | 抵押     |
| 投资性房地产 | 119,171.50 | 抵押     |
| 存货     | 177,217.78 | 抵押     |
| 合计     | 383,360.63 | -      |

除上述资产受限情况外，发行人资产、负债不存在其他特殊情况。

#### 四、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3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总额为165,684.00万元，占净资产比例为15.18%。发行人对外担保事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担保单位           | 被担保单位        | 担保类型  | 担保金额      | 担保期限                  |
|----------------|--------------|-------|-----------|-----------------------|
| 德阳金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德阳金泰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 保证    | 21,600.00 | 2017.12.12-2037.12.11 |
| 德阳金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德阳金泰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 保证    | 15,784.00 | 2018.11.12-2038.11.11 |
| 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德阳兴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保证、抵押 | 6,400.00  | 2021.03.30-2024.03.29 |
| 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德阳兴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保证、抵押 | 17,300.00 | 2021.07.01-2024.06.30 |
| 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德阳两山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 保证    | 30,000.00 | 2021.12.23-2041.12.20 |
| 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德阳金泰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 保证、抵押 | 4,000.00  | 2022.09.23-2024.09.22 |
| 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德阳兴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保证、抵押 | 11,900.00 | 2021.07.01-2024.06.30 |
| 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      | 德阳兴罗投资发      | 保证    | 2,000.00  | 2023.03.31-2024.03.30 |

|                |              |    |            |                       |
|----------------|--------------|----|------------|-----------------------|
| 团有限公司          | 展有限公司        |    |            |                       |
| 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德阳启航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 保证 | 1,000.00   | 2023.09.27-2026.09.26 |
| 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四川国开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保证 | 700.00     | 2023.09.27-2025.09.26 |
| 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德阳城投控股有限公司   | 保证 | 55,000.00  | 2023.11.29-2038.11.28 |
| 合计             | -            | -  | 165,684.00 | -                     |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及核查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金额为 9.40 亿元。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其中 4.70 亿元用于德阳市罗江区“补短板”升级改造项目，4.70 亿元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募集资金已使用 81,500.00 万元，34,500.00 万元用于德阳市罗江区“补短板”升级改造项目建设，47,000.00 万元用于补充运营资金。

本期债券扣除承销费用外募集资金净额已存入公司在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监管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与监管银行签订了《账户与资金监管协议》，严格监管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25 亿元。

经核查，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的实际施工进度与可研报告及募集说明书披露的预期施工进度一致，截至目前募投项目均已竣工，暂未投入运营，未产生效益；募投项目均不存在抵押或质押等情况。

发行人存在部分募集资金闲置的情形，主要因募投项目前期建设资金投入较多，而本期债券于 2023 年 7 月完成发行，项目资金需求与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时间部分不匹配，为保障项目进度，发行人通过自筹资金的方式进行了前期的资金投入。2024 年 4 月，本期债券已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并公告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等事项，拟将闲置募集资金 7,718.85 万元投入德阳市罗江区经开区园区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建设项目。除上述情况外，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或不利变化。

## 第五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 一、增信机制及有效性分析

#### （一）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由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人”）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担保人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24）第0178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担保人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项目                | 2023 年末/度 | 2022 年末/度 |
|-------------------|-----------|-----------|
| 资产总额（亿元）          | 1,384.40  | 1,227.07  |
| 流动资产（亿元）          | 881.79    | 795.81    |
| 非流动资产（亿元）         | 502.62    | 431.26    |
| 负债总额（亿元）          | 922.65    | 798.08    |
| 流动负债（亿元）          | 372.39    | 267.35    |
| 非流动负债（亿元）         | 550.26    | 530.73    |
| 所有者权益（亿元）         | 461.76    | 428.99    |
| 营业总收入（亿元）         | 348.43    | 371.14    |
| 营业总成本（亿元）         | 330.27    | 355.12    |
| 营业利润（亿元）          | 6.90      | 6.07      |
| 净利润（亿元）           | 3.97      | 4.1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 -9.55     | 0.19      |

|                   |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 -107.20 | -109.0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 108.82  | 136.27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01.93  | 110.01  |
| 资产负债率(%)          | 66.37   | 66.65   |

### （三）担保人资信状况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出具了《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3〕7471号），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稳定。

### （四）有效性分析

综上所述，担保人德阳发展资金实力较为雄厚，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担保实力，能够为本期债券本息按时偿付提供有力保证。

##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有效性分析

根据《2023年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如下：

“

### （一）募投项目的未来收入是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首要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9.40亿元，其中4.70亿元用于德阳市罗江区“补短板”升级改造项目，4.70亿元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收入主要来源由冷库储存收入、检测中心厂房租赁、科研实验室及转化厂房租赁收入、新材料及装备制造厂房租赁收入和产生智慧型厂房租赁。根据项目可研报告，募投项目的总收入155,368.72万元，累计净收益合计为136,803.92万元，项目收入能够覆盖项目的总投资额以及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本息，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并且，发行人将承诺项目实现的收入将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的本息。

### （二）公司较好的盈利能力是偿债的重要补充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102,589.82 万元、146,776.84 万元和 259,026.88 万元，实现净利润 10,707.96 万元、11,284.08 万元和 10,986.73 万元。良好的收入规模和盈利积累，是公司按期偿本付息的有力保障，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重要补充。

（三）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按期偿付提供了有效保障

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德阳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实力较为雄厚，资信情况良好，具有较强的担保实力，能够为本次债券本息按时偿付提供有力保证。经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担保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四）良好的外部融资能力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重要支撑

长期以来，公司各项贷款均按时还本付息，未出现逾期未偿还银行贷款或延迟付息的情况，与国内多家银行等金融机构合作关系稳固，信誉记录良好，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完全可以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渠道筹措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五）充分发挥债权代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已经聘请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并订立了《债权代理协议》，从制度上保障本次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偿付。

发行人将严格遵守《债权代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权代理人提供相关的财务资料，并在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权代理人，便于债权代理人按照《债权代理协议》采取相应的措施。

#### （六）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发行人已与债权代理人签订了《债权代理协议》并相应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对债权代理人的职责和权限、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召集方式、召开方式、议案及表决方式等事项进行明确。《债权代理协议》的签订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制定进一步保障了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将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监管银行、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债券持有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

综上所述，发行人制定了具体、切实可行的偿债计划，采取了多项有效的偿债保障措施，为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偿付提供了足够保障，能够有效地保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存续期内，本期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重大变化情况

存续期内，本期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 第六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023 年度，本期债券尚未进行偿还债券本息工作。

##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 （一）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末，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数据和指标如下：

| 指标分类     | 2023 年末 | 2022 年末 |
|----------|---------|---------|
| 流动比率     | 2.41    | 3.00    |
| 速动比率     | 1.17    | 1.40    |
| 资产负债率（%） | 59.04   | 56.64   |

近两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3.00 和 2.41，速动比率分别为 1.40 和 1.17，呈下降趋势，但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大于 1，具备较好的短期偿债能力。近两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6.64%、59.04%，资产负债结构稳健，公司资产对长期负债具有一定偿还能力。

### （二）偿债意愿分析

发行人已发行债券均按时还本付息，未发生违约情况。总体来看，发行人偿债意愿较强。

## 第八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人督促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相关承诺并履行相关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相关承诺并履行相关义务。

### 一、信息披露情况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和相关协议的约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不存在应披未披或者信息披露不准确的情形。

### 二、其他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

无。

##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本期债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十节 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6月1日对发行人及本期债券出具了《2023年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3】第Z【769】号01），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截至2023年末，本期债券暂未进行跟踪评级。

## 第十一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权代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 第十二节 债券报告期内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四条所列示的各重大事项情况。

(以下无正文，为《2023年四川西南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3年度）》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